

武陟县十五届人大三次

会议文件（ ）

关于武陟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月 日在武陟县第 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 次会议上

武陟县财政局局长 王庚申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我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安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和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省、市系列措施，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叠加冲击等不利因素影响，经济发展呈现稳定向好、稳中提质的良好态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63867 万元，较

上年同比增收 9567 万元，增长 6.2%，占调整预算的 101.1%。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105755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6%，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4.5%。主体税种累计完成 59024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1.0%。其中：增值税完成 44272 万元，增长 10.7%；企业所得税完成 9147 万元，下降 31.2%；个人所得税完成 1938 万元，下降 2.2%；城建税完成 3667 万元，下降 6.7%。小税种累计完成 46735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5.2%，其中：土地增值税累计完成 10727 万元，增长 75.9%；房产税累计完成 5480 万元，增长 66.8%；契税、耕地占用税累计完成 14452 万元，下降 22.8%。

非税收入累计完成 58112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5.7%。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843 万元，下降 60.4%；罚没收入完成 5422 万元，下降 80.9%；专项收入完成 4554 万元，下降 44.3%；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45719 万元，增长 437.2%；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574 万元，增长 25.3%。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63623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中加上级追加指标、转贷新增债券收入，调减调入资金等 40735 万元，扣除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492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24 万元等，调整后年度支出预算为 381642 万元，实际支出 33170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6.9%，较上年减少了 3127 万元，下降 0.9%。

全县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增幅口径的计算方法：2022

年实际完成数与 2021 年实际完成数对比)：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9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6.0%；

国防支出 60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47.8%；

公共安全支出 15049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6%；

教育支出 64652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5.6%；

科学技术支出 9775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37.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98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1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8.7%；

卫生健康支出 39551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55.5%（增长原因为：受 2022 年多轮疫情冲击影响，疫情防控及核酸检测费用增加 16695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5764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29.5%；

城乡社区支出 15761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11.9%；

农林水支出 48839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9.0%；

交通运输支出 8434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34.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44.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46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87.9%；

金融支出 5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3.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4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18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0.7%；

住房保障支出 11348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30.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92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68.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327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287.9%；

债务付息支出 5202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3.4%。

（二）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71998 万元，较上年同比减收 40057 万元，下降 35.7%，占调整预算的 100.2%。主要收入为：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 936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50.7%；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 668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7%；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67202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5.0%；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1541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65.5%；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1651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0.9%。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903 万元，年度执行中动用上年结转、上级追加指标、上级转贷新增专项债券、调整年初预算调减支出、当年超收等，调整后年度支出预算为 212296 万元，实际支出 1124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2.9%，较上年减少了 38291 万元，下降 25.4%。

全县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66.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7.7%；

城乡社区支出 71883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25.8%；

债务付息支出 1064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83.4%；

其他支出 29894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7.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情况

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90 万元，与上年持平，占调整预算的 100.0%。主要收入为：国有参股公司的股利、股息收入 190 万元。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49 万元，执行中加上级追加，调整后年度支出预算为 539 万元，实际完成 7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4.1%，较上年增加了 64 万元，增长 533.3%。

全县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76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533.3%。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2022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533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3.9%，较上年同比增加 2486 万元，增长 10.9%。主要收入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5335 万元。

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834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6.6%，较上年同比增加 2181 万元，增长 13.5%。主要支出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8340 万元。

（五）政府债务预算情况

2022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51055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5255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58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全县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497580.9 万元，其

中：一般债务余额 151015.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46565 万元。全县系统内政府债务未超出核定的债务限额。

2022 年全县共收到上级转贷政府债券 121036 万元（含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87066 万元，再融资债券 3397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3826 万元，专项债券 97210 万元。2022 年全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52631 万元，其中：还本 36789 万元，付息 15842 万元。

二、2022 年预算执行的基本特点

2022 年以来，全县财政部门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不折不扣落实“退减缓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努力克服刚性支出加大、房地产行业不景气、企业因疫情运行不平稳等诸多因素影响，严格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要求，充分发挥财政税收工作机制和“1+10+N”重点任务过程监管机制作用，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稳固了全县经济大盘，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回顾一年来的财政工作，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一）抓征管保增长，完成收入任务

面对严峻复杂的收入形势，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主动作为，积极谋划，在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的前提下，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全力以赴支持稳住经济大盘。一是**培植有效税源财源**。认真落实减税降费和稳定市场主体等惠企政策，深入开展惠企纾困工作。对全县重大政府和社会投资项目提前进行纳税策划，特别是房地产、县域重点建设等项目，提前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应收尽收。二是**加大综合治税力度**。建立跨部门联席工作机制，与税务、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联动协作，共同推进综合治

税工作。通过开展耕地占用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重点工程及项目专项整治等活动，全年共催缴入库欠税及滞纳金 6634.58 万元。三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大力推行“互联网+非税收入”征收模式，加强对重点非税收入的调度和动态监管，坚持依法依规、持续规范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确保应缴尽缴，应收尽收。不断深化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发挥电子票据技术优势，创新财政票据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模式。2022 年全县非税收入累计完成 58112 万元，同比增长 15.7%。四是顶格落实减税降费。不折不扣落实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做好“减、免、停、缓、退”工作，确保应退尽退、应享尽享，全年共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1.14 亿元，制造业缓税 2.25 亿元，减免“六税两费”4736 万元，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助力“六稳”“六保”政策落地生根。

（二）抓“三保”促稳定，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把民生作为财政优先保障领域，坚持以政府“紧日子”换百姓“好日子”。2022 年全县财政民生支出 260363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5%，支持了一大批民生实事和惠民工程。一是加大三农投入，持续支持乡村振兴。2022 年全县共通过“一卡通”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就业补助、高龄补贴、城乡（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等 58 项惠民惠农补贴资金 2.67 亿元，受益群众达 105 万余人次。同时，2022 年共投入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6886.31 万元，对接项目 118 个，支付率 100%。其中用于产业发展项目的衔接资金占比达到 63.8%。二是推进教育文化、医疗卫生事业发展。2022 年，拨付各类教育建设项目资金 5701.7 万元，用于学前发展教育、义务教育校舍维修和学校薄弱环节改

造以及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建设等；拨付各类公共文化项目资金 1050 万元，免费开放农家书屋更新图书 26000 余册，农村、校园免费放映电影 4604 场；拨付各类疫情保障资金 16695 万元，用于核酸检测、集中隔离点建设和防疫物资采购、确诊患者救治等。

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2022 年，拨付资金 15662.85 万元，向全县 10.45 万名 60 岁以上老人发放了养老金；拨付资金 4227.19 万元，向全县 1.38 万名称乡低保对象发放了低保金；拨付资金 1275.22 万元，向全县 1.39 万名 80 岁以上老人发放了敬老补贴；拨付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1033.09 万元；拨付困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725.55 万元，切实兜牢民生底线，保障基本生活。

四是加速助力稳企业保就业。认真落实减税降费和稳定市场主体等惠企政策，培育壮大市场主体。2022 年，拨付我县 95 家企业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省创新生态支撑专项经费等 3880.87 万元；拨付资金 1476 万元，支持做好“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培训及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全年培训人次达到 1.6 万人。

（三）抓资金促发展，统筹项目建设

2022 年，县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和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精准施策、靶向发力，推动经济健康稳定增长。

一是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紧扣中央和省市的支持领域投向，围绕支持范围和政策要求，精心筛选符合条件的项目，认真做好项目可研、论证、“一案两书”编制、入库等环节的工作，充分发挥政府债券对稳增长、扩投资、补短板的关键作用。2022 年，共争取到位债券资金 87066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5466 万元，专项

债券 81600 万元。二是加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资金争取力度。积极协同有关单位与上级部门对接，及时了解上级资金总量安排情况和分配原则。2022 年，共争取到位一般性转移支付 17.95 亿元，专项资金 3.01 亿元。其中：新争取到位灾后重建资金 0.904 亿元。三是认真做好 PPP 项目的评估和筛选工作。目前我县纳入管理库项目有 7 个，项目总投资规模达 43.14 亿元，涉及垃圾处理、水系建设、污水处理、道路建设、文化场馆、乡村振兴等领域。

（四）抓改革建机制，提升治理效能

健全管理机制，凝聚工作合力，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一是扎实推进预算一体化工作，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2022 年，我县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综合应用始终保持省、市先进行列，并多次在全省月通报中获得 156 个县市区第一位。二是深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工作。我县 2021 年度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和基层财政工作均荣获全省优秀格次，也是焦作市唯一获得“双优”格次的县区。三是探索国有资产处置新模式，稳妥推进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积极尝试与探索国有资产处置新模式，最大限度挖掘国有资产的潜在价值，实现国有资产收益 732.86 万元。认真落实承租国有资产房租减免政策，确保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政策落实到位，2022 年，共落实减免承租户 51 户，减免金额 106.21 万元。四是积极探索预算绩效管理体制机制。加强预算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共审核完成了 84 个部门整体目标和 753 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同时加强了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和预算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做好了 2021 年度预算绩效部门自评及评价工作。五是认真落实

过紧日子思想，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严把财政资金使用关，为民办实事，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和高效。2022年，共组织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82 批次，完成政府采购 30982.7 万元，节约财政性资金 2478.61 万元，节支率 7.4%。开展项目评审 108 项次，审减 1.087 亿元，平均审减率 10.17%，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

各位代表，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统揽全局、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各级各部门和全县人民团结一心、艰苦奋斗的结果。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县财政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值得重视的问题和不足：受政策性因素和疫情影响较大，市场主体受挫严重，税收情况不容乐观；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优质专项债项目储备谋划不足，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针对上述困难和问题，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的意见建议，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三、2023 年财政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及草案

2023 年全县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锚定“两个确保”、深入推进“十大战略”。坚持“紧日

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办大事，增强财政可持续能力，向着建成“两城三县一枢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的目标阔步前行，以实干实绩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见效。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预算编制原则，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2023 年财政预算拟作如下安排：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37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6%。其中：

1. 税收收入 112105 万元，比上年增长 6%。

2. 非税收入 61595 万元，比上年增长 6%。

根据今年财政收入预算和现行财政体制，预计 2023 年全县财政可支配的财力为 304915 万元（含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3121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49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9941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61785 万元，总支出 4391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1466 万元，上解支出 3744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25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增幅口径的计算方法：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数与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数对比）：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3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9%；

国防支出 6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42.1%；

公共安全支出 17853 万元，比上年增长 6.6%；

教育支出 9596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6%；

科学技术支出 655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3.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35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57 万元，比上年增长 5.7%；

卫生健康支出 39349 万元，比上年增长 30.3%（增长原因为：2022 年疫情防控及核酸检测费用未支付完毕，在 2023 年年初预算中安排 8160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3418 万元，比上年下降 51.1%；

城乡社区支出 14696 万元，比上年下降 1.8%；

农林水支出 6204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4%；

交通运输支出 13507 万元，比上年增长 80.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94 万元，比上年下降 46.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57 万元，比上年下降 3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51 万元，比上年增长 73.6%；

住房保障支出 14604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30 万元，比上年下降 28.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577 万元，比上年下降 17.4%；

债务付息支出 5166 万元，比上年下降 0.8%；

援疆支出 204 万元，与上年持平；

预备费 5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按照“以收定支、集中财力、确保重点”的原则编制，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52978 万元（含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计收入 152918 万元、补助收入 19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99862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出 191193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61785 万元。全县基金预算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万元;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82064 万元;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14 万元;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5 万元;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1 万元;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270 万元;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14 万元;

农林水支出 5 万元;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9880 万元;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24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11874 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 9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2023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16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90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6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63 万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16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

2023 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24764 万元,预算总支出 18256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6508 万元,上年结余 6693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73441 万元。

四、2023 年主要措施

2023 年,我们将认真落实县委重大决策部署,重点工作任务,

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紧紧围绕上述预算安排，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深化财政改革，统筹发挥各项财政支持政策作用和资金使用效益，扎实推进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确保圆满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聚力统筹财政资源，做大做强财政蛋糕

一是全力以赴稳增长。积极涵养培育优质税源，加强税源调查排查，稳步提高税收收入占财政收入比重。继续深入推进“万人助万企”活动，推动减税降费等助企纾困政策直达快享。二是抓好非税收入征缴。重点抓好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公办幼儿园保教费等非税收入征缴工作，确保非税收入不流失，做到应收尽收。三是抓好专项债券项目谋划申报工作。定期梳理符合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条件的重大项目，应报尽报。同时，对全县专项债项目谋划、工程推进和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清单化管理，定期通报工作进展。

（二）聚力保障重点支出，提升财政资金效力

一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将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长期坚持的重要方针，坚持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从紧核定“三公经费”预算，确保将该压的压下来，该减的减到位。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禁违反规定乱开口子、随意追加预算，及时跟踪评估部门过紧日子情况，堵住“跑冒滴漏”。二是积极推动消费恢复发展。鼓励新能源汽车等大宗商品消费，出台智能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消费的补贴政策，开展各类促销活动，促进商贸、餐饮、住宿、文旅等行业尽快恢复。三是管好用好就业补助资金、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资金等专项资金，全力支持就业、再就业工作。为全面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提供财政支撑，全力支持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有效实施。

（三）聚力推动改革创新，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

一是扎实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工作，推动我县投融资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结合县属各投融资企业实际情况，构建“3+N”的政府投融资平台体系，明确投融资公司功能定位。通过优化整合资源、壮大资产规模、提高信用等级、完善内部机制等改革措施，促进形成共同发展新格局，为投融资企业做大做优做强、实现我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提供保障。二是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把好重大支出关口，严控预算追加事项，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继续用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增强惠企利民政策效果。三是持续深化绩效管理。围绕重大政策和项目资金，抓实抓细重点绩效评价，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强化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完善绩效激励约束机制，助力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

（四）聚力堵塞管理漏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一是防范收入来源不足风险。严格依法依规征管税费，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强产业财源建设，发挥产业发展投资引导基金作用，推进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加快发展。完善经济发展财政激励政策，发挥财政政策激励引导促进作用。二是防范“三保”保障不足风险。严格按照“三保”保障范围标准、财政事权和支

出责任划分比例等，合理测算“三保”需求。按“全口径”预算管理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预计数全额编入本级预算，确保“三保”财力完整合理。建立健全监测机制，加强对特殊群体补贴发放等基本民生领域风险隐患的重点排查，对趋势性、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三是防范化解债务金融风险。严格落实限额管理规定，坚决遏制增量、化解存量。加大违法违规举债查处力度，完善问责闭环管理和集中公开机制。通过监控平台系统，全面掌握资产负债、还本付息、财政运行等情况，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经济发展和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大会各项决议和要求，锚定目标、坚定信心、埋头苦干、勇毅前行，奋力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向着建成“两城三县一枢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的目标阔步前行，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